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33 MEDIA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087)

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 第三季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公佈(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第三季度業績

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12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1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125,344	156,869	40,740	59,178
銷售成本		(56,452)	(123,359)	(20,894)	(38,438)
毛利		68,892	33,510	19,846	20,74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310	2,209	150	458
銷售及分銷支出		(27,149)	(46,965)	(5,254)	(17,450)
行政支出		(20,714)	(23,268)	(6,283)	(10,533)
其他經營支出		-	(2,427)	-	(23)
應佔利潤及虧損：					
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211	(329)	5	128
聯營公司		(449)	262	183	226
除稅前利潤／(虧損)		22,101	(37,008)	8,647	(6,454)
所得稅	6	(5,594)	9,152	(2,323)	1,468
期間利潤／(虧損)		16,507	(27,856)	6,324	(4,986)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5,935	(27,323)	6,270	(5,191)
非控股權益		572	(533)	54	205
		16,507	(27,856)	6,324	(4,98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8	2.66	(4.55)	1.05	(0.86)
基本(仙)		2.66	(4.55)	1.05	(0.86)
攤薄(仙)		2.66	(4.55)	1.05	(0.86)
期間利潤／(虧損)		16,507	(27,856)	6,324	(4,986)
期間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4,230)	1,081	(528)	(1,797)
期間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12,277	(26,775)	5,796	(6,783)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1,705	(26,242)	5,742	(7,129)
非控股權益		572	(533)	54	346
		12,277	(26,775)	5,796	(6,78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贖回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經審核)	3,969	226,006	(216)	26,239	12,435	7	(4,631)	73,083	336,892	6,983	343,875
期間虧損	-	-	-	-	-	-	-	(27,323)	(27,323)	(533)	(27,856)
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	1,081	-	1,081	-	1,081
期間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	-	1,081	(27,323)	(26,242)	(533)	(26,775)
購回及註銷普通股	(9)	(808)	-	-	-	9	-	(9)	(817)	-	(817)
庫存股份變動淨額	(3)	(213)	216	-	-	3	-	(3)	-	-	-
於2012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3,957	224,985	-	26,239	12,435	19	(3,550)	45,748	309,833	6,450	316,283
於2013年1月1日(經審核)	3,957	224,984	-	26,239	12,788	19	(5,545)	(34,391)	228,051	6,812	234,863
期間溢利	-	-	-	-	-	-	-	15,935	15,935	572	16,507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	(4,230)	-	(4,230)	-	(4,230)
期間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	-	(4,230)	15,935	11,705	572	12,277
於2013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3,957	224,984	-	26,239	12,788	19	(9,775)	(18,456)	239,756	7,384	247,14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法例第3號，經合併及修訂)於2010年5月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4215室。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於期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內地運營和提供有關鐵路網絡的平面媒體廣告服務和音頻節目，以及機場航空管制塔、火車及鐵路站的戶外廣告位。

2.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包括由國際會計標準委員會(「國際會計標準委員會」)批准的準則及詮釋以及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除另有註明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期間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一致的報告期及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收購日期(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被綜合，並繼續綜合直至失去有關控制權的日期為止。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及股息均於綜合入賬時全面抵銷。

一間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乃非控股權益應佔，即使導致虧絀結餘。

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喪失控制權)乃按實體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表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內確認的本集團股份部份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累計虧損)(如適當)。

簡明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但經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3. 重要會計政策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4.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與本集團有關及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的修訂及詮釋(此後統稱「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年度所報告的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計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5. 收益及經營分類資料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扣除商業稅的廣告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1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平面媒體廣告	81,505	103,406	24,804	37,703
戶外廣告	43,481	47,550	15,936	18,646
音頻廣告	358	5,913	-	2,829
	125,344	156,869	40,740	59,178

5. 收益及經營分類資料(續)

	平面媒體廣告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戶外廣告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音頻廣告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間客戶	81,505	43,481	358	125,344
分類業績	45,758	22,776	358	68,892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408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902
應佔利潤及虧損：				
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211
聯營公司				(44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支出				(47,863)
除稅前利潤				22,101
所得稅支出				(5,594)
期間利潤				16,507

5. 收益及經營分類資料(續)

	平面媒體廣告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戶外廣告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音頻廣告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間客戶	103,406	47,550	5,913	156,869
分類業績				
	59,777	(31,924)	5,657	33,510
對賬：				
利息收入				2,180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淨額				29
應佔利潤及虧損：				
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329)
一間聯營公司				26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支出				(72,660)
除稅前虧損				(37,008)
所得稅支出				9,152
期間虧損				(27,856)

6.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賺取任何源自香港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無)。有關中國內地應課稅利潤的稅項已基於有關地方現有規例、詮釋及慣例，按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所有中國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本集團於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內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司法權區的任何稅項(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無)。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股息(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無)。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利潤人民幣15,935,000元(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虧損人民幣27,323,000元)及於期內已發行600,000,000股(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600,1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該等期間並無具攤薄潛力的已發行普通股，故本集團並無對截至2013年及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9. 股本

	2013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法定：		
40,000,000股(2012年12月31日：4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263,672	263,672

已發行及繳足：		
600,000,000股(2012年12月31日：6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3,957	3,957

以下為本公司期內已發行股本的變動概要：

	附註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			
於2012年1月1日		601,900,000	3,969
購回及註銷普通股	(a)	(1,900,000)	(12)
於2012年9月30日、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月1日 及2013年9月30日		600,000,000	3,957

9. 股本(續)

附註：

- (a) 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以每股0.64港元至0.69港元的價格購回1,468,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817,000元。1,900,000股購回普通股(包括於2011年12月31日購回但未註銷的432,000股普通股及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購回的1,468,000股普通股)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註銷。溢價約人民幣1,021,000元(包括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購回有關股份已付人民幣808,000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及人民幣12,000元的款項自本公司保留利潤轉移至資本贖回儲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期內的主要業務包括平面媒體廣告、戶外廣告及音頻廣告。本集團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25,344,000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56,869,000元減少約人民幣31,525,000元或20.1%。

總毛利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3,51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5,382,000元或105.6%至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人民幣68,892,000元。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21.4%增至本期間的55.0%。期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約人民幣11,705,000元，而去年同期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約人民幣26,242,000元。

分類回顧

按分類劃分的收益、毛利及毛利率分析如下：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9月30日		變動%	9月30日		變動%	9月30日	
201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未經審核) %		2012年 (未經審核) %	
平面媒體廣告	81,505	103,406	(21.2)	45,758	59,777	(23.5)	56.1	57.8
戶外廣告	43,481	47,550	(8.6)	22,776	(31,924)	(171.3)	52.4	(67.1)
音頻廣告	358	5,913	(93.9)	358	5,657	(93.7)	100.0	95.7
合計	125,344	156,869	(20.1)	68,892	33,510	105.6	55.0	21.4

平面媒體廣告

平面媒體廣告收入為本集團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的主要收入來源，佔本集團收入約65.0%，並預期平面媒體廣告將繼續成為本集團未來的主要收入來源。平面媒體廣告的收入主要指銷售由本集團運營的期刊的廣告位所產生的款額，並於刊登各廣告的期刊出版時確認。《旅伴》為全國性月刊，於中國所有中國高速鐵路（「高鐵」）列車和經挑選的常規列車上發行。來自《旅伴》的收入為回顧期間的主要收入來源，為本集團貢獻平面媒體廣告總收入約90.0%。平面媒體廣告收入由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103,406,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1,901,000元或21.2%至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81,505,000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旅客報》及《報林》自2013年1月起停止發行。有關停止發行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月7日及2013年1月23日的公佈。

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平面媒體廣告毛利約為人民幣45,758,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59,777,000元減少約23.5%。平面媒體廣告毛利率由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57.8%減少至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56.1%。

戶外廣告

戶外廣告的收入指銷售多個機場的航空管制塔的廣告位以及若干經挑選車站所安裝燈箱及LED的廣告位和高鐵列車上的頭枕罩、摺檯及海報框架廣告的所得款項。戶外廣告的收入由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47,55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4,069,000元或8.6%至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43,481,000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廣告權已在2013年2月屆滿而導致高鐵列車若干路線的頭枕罩、摺檯及海報框架停止運營。上述減少已由於2012年10月投入運營的哈爾濱至大連路線高鐵導致的燈箱及LED廣告增加所抵銷。

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戶外廣告毛利約為人民幣22,776,000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毛損約人民幣31,924,000元。毛利改善主要由於在2012年第四季度全面攤銷高鐵列車上的頭枕罩、摺檯及海報框架廣告項目而支付的代理費用、維護費用及媒體服務費用不再對回顧期間造成影響。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戶外廣告毛利率約為52.4%，而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則約為毛損率67.1%。

音頻廣告

音頻廣告收入即銷售廣告時段所產生的款額，而該等廣告時段屬本集團所製作以供列車行駛時廣播的音頻節目的一部分。此項收入主要根據音頻廣告時間、每個標準時段（即15秒或30秒）的價格及廣播的頻率而定。音頻廣告收入由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5,913,000元減少約人民幣5,555,000元或93.9%至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358,000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在2013年3月現有合約期屆滿時淘汰音頻廣告。

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音頻廣告毛利約為人民幣358,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5,657,000元減少約93.7%。音頻廣告毛利率由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95.7%增加至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00.0%。

或然負債

於2013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會致力維持其現有業務的增長及拓展多元化的業務。本集團將繼續於中國不同城市設立營業辦事處以擴充其銷售網路，並壯大銷售及廣告隊伍，以鞏固本集團在中國高速列車上平面媒體的領先地位。此外，本集團亦會增加平面媒體路線專列數目，受惠於四大主要路線，包括北京至石家莊路線、石家莊至武漢路線、寧波至杭州路線，以及哈爾濱至大連路線高鐵陸續投入運營，為發展鐵路網絡廣告業務提供有利營業環境。

於2012年，本集團已與若干國有鐵路媒體運營商訂立合約，並已獲授獨家廣告代理權利。於2013年9月30日，本集團已於五個鐵路局營運的20個經挑選車站安裝及運營燈箱及LED廣告，包括剛投入運營的哈爾濱至大連路線高鐵。本集團至今已於若干車站安裝燈箱及LED及相關設施，並與若干廣告客戶簽訂廣告合同。預期該等項目會為本集團帶來收益，並進一步加強業務覆蓋。除鐵路管道外，為擴展本集團的戶外業務，本集團將繼續於目前運營的民用機場航空管制塔物色更多廣告位。

本集團為發展多元化平面媒體的廣告業務，於2013年1月獲於海南航空頭等艙及經選擇酒店刊發雜誌《東方養生》之獨家經營、生產及廣告代理權，此項發展將為本集團就其平面媒體廣告業務新增一份渠道媒體，並將為本集團帶來高端客戶群及增加營收。同時，本集團亦致力開展嶄新的媒體業務。為了拓展本集團的電視廣告業務，本集團與中國中央電視台（「央視」）直屬企業合作，並取得央視科教頻道（CCTV-10）品牌欄目《地理·中國》之製作權。此次合作將有助擴大本集團的廣告平台和客戶群，預料將吸引高端廣告客戶，為本集團未來帶來可觀收入。

為加強本集團的平面媒體廣告業務，本集團已於2013年4月3日取得《上海鐵道》的合作經營權，《上海鐵道》以月刊的形式在上海鐵道部經營的高速鐵路旅客列車上分銷。此外，本集團已於2013年5月13日取得於中國旅客列車及／或高鐵列車發行的期刊《都市生活》合作權。此等亦將擴大本集團的宣傳平台及擴闊其客戶群。

於2013年9月，作為本集團的多元化業務發展策略的一部份，本集團與北京歐冠商務服務有限公司(「北京歐冠」)訂立合作協議，以聯合投資、製作、宣傳及發行一套電影，北京歐冠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其主要從事媒體製作。根據合作協議，本集團及北京歐冠各自須注資人民幣30,000,000元，投資總額為人民幣60,000,000元。根據合作協議，該電影之情節乃根據一本小說編製。該電影須於中國拍攝，暫定於2014年暑假檔期發行。本集團對透過與北京歐冠合作首次滲入電影業務感到欣喜，滲入電影業務可使本集團擴大其業務平台及在中國電影業的急速發展中接觸更廣泛的潛在客戶。本集團相信該電影連同其配套產品及市場推廣活動將提供更多廣告渠道及為本集團帶來額外收入及商機。有關本集團投資於電影業務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9月10日的公佈。

來年，本集團亦會繼續把握其競爭優勢，尋找潛在收購及合併機會，藉以發揮協同效益並發展多元化廣告平台。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

合規顧問的權益

如本公司合規顧問東英亞洲有限公司(「東英亞洲」)所通知，於2013年9月30日，東英亞洲或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購股權或認購證券的權利)。

根據東英亞洲與本公司於2011年2月23日訂立的協議，東英亞洲已收取及將收取費用作為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將就其自2011年2月28日起直至本公司就其第二個全年財政年度(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條，或直至根據該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終止該協議止期間。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權益的權益

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董事並無察覺各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的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以及該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其於整個回顧期間內均遵守行為守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所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守則第C.3.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的重大投資、資本營運及重大財務系統；審閱本公司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財務申報程序；與外聘會計師事務所溝通；評估內部財務及審計人員的表現；評估本公司的內部監控。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鄭雪莉小姐(主席)、高興波先生及陳少峰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審核委員會成員認為，編製該等業績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並認為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德清

香港，2013年11月11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阮德清先生(董事長)、林品通先生及韓文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福清先生及王建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興波先生、陳少峰先生及鄭雪莉小姐。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一連登載最少七日與及於公司之網頁www.china33media.com刊登。